

中共上海政法学院委员会文件

沪政院委〔2025〕60号

关于马小娜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单位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决定：

免去马小娜同志的上海政法学院警务学院党总支书记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政法学院委员会

2025年8月29日

中共上海政法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9月17日印发